

# 重庆市公安局渝北区分局 关于 2023 年行政执法总体情况的报告

按照有关规定，现将我局 2023 年行政执法总体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3 年行政执法总体情况

今年以来，我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指示和中央有关决策部署，结合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综合示范区创建成果巩固，按照“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有关要求，认真落实行政执法各项工作，行政执法工作取得新进展。

### （一）行政执法责任制落实情况

#### 1. 强化执法政治责任

（1）建立“一把手”主抓机制。分局多次召开党委会、行政办公会、全体民警大会反复强调，将执法规范化工作作为公安工作的生命线，抓紧抓实抓好，实现政治效果和法律效果、社会效果相统一，确保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2）建立党委定期研究机制。严格落实重大执法事项集体研究制度，分局党委每季度研究执法工作，及时分析解决存在问题，安排部署下步重点工作。

（3）建立法制专题汇报机制。实行执法工作专题汇报和执法问题研判预警制度，法制部门定期向局长专题汇报法制及执法工作情况，全面梳理解决存在的问题。2023 年，向分局党委报

送法制专题报告 12 期。

## **2.细化执法办案责任，健全完善执法权责清单制度**

梳理保留行政权力事项和责任事项目录，保留行政权力事项 878 项，其中行政许可 119 项、行政处罚 613 项、行政强制 36 项、行政确认 82 项、行政奖励 1 项、行政检查 11 项、公共服务 16 项，列明实施主体、权力类别、项目名称、权利主要依据、追责情形、追责依据、办理形式等。

## **3.落实办案部门负责人日常执法监督管理和案件审核审批责任**

(1) 落实案件审核“三级五关”制度。按照《分局案件审核规范》，案件审核坚持“三级五关”制度（三级：即办案部门、法制部门、办案机关；五关：即办案民警、主办部门法制员、办案部门负责人、法制部门民警和办案机关负责人）基础上，严格依照法制法规规定，重点审核执法主体、案件管辖权、事实认定、处理适当、取证因证确实充分、办案程序规范、法律手续完备、诉讼时效遵守等方面。

(2) 严格落实办案质量终身负责和错案责任倒查问责制度，严格落实公安机关内部人员干预、插手案件办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制度，完善民警违纪违法行为督察机制。

### **(二) 执法体制机制建设**

**1.建立法制抓总、各部门协作分工机制。**法制部门加强对分局当月警情巡查，定期将信访、督查部门工作发现的受立案不实

问题，进行执法通报，纳入分局绩效考评。以开展日常考评、季度考评、年终执法考评为主线，落实日常考评、阶段考评、专项考评与年度考评相结合的动态考评机制，下发执法建议书或督办通知书，及时纠正执法不规范行为。指挥中心牵头每日抽查 40 起警情处置中 4G 执法记录仪开启情况，并在每日警情通报中挂网通报。督察支队加强现场督察和网上巡查，每月定期通报及时发现、纠正违规不在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办理案件的情形以及各办案区内不规范执法行为和安全隐患。

**2.健全完善执法制度体系。**2023 年分局根据上级文件制定了《重庆市公安局渝北区分局关于加强执法活动财物管理的指导意见》、《三色预警提示案件考评规则（试行）》等执法制度，明确涉案财物的管理以及案件考评标准等内容，严格落实“谁办案谁负责、谁决定谁负责”，为规范执法办案提供有力保障。

### （三）执法人员管理

**1.认真推行执法资格考试。**分局严格按照公安部《公安机关人民警察执法资格等级考试办法》相关规定，落实考试结果运用。截至目前，分局实有 2014 人，基本级资格考试通过 866 人，中级执法资格考试通过 1062 人，高级资格考试通过 86 人。

**2.加强法制员的管理。**在执法办案部门选任具体承担案件审核、执法监督、管理服务、培训指导等法制职责的民警。分局目前有 41 个执法办案部门，从各单位政治坚定，作风正派，工作态度认真负责，热爱公安法制工作的民警选派 78 名担任法制员，

不断加强对执法源头、执法过程和执法质量管控，有效防止执法问题发生。

**3.更加注重教育培训实效性。**聚焦新法新规及执法热点难点，常态化开展法制培训。2023年度就执法办案“五个一律”、信息化考评、执法质量管控等重点环节，举办专题执法规范化培训5次800余人次。采取全局执法实战大练兵专项培训、集中培训、案例分析等多种形式，认真组织开展《执法指引》《现场执法常见问题答疑》的学习培训，不断办案民警规范安全执法的综合素质。

#### （四）执法规范化建设

**1.推进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深度应用。**分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已建成并投入使用，为办案单位提供24小时全天候服务，负责统一安排出入区登记、安全检查、信息采集、财物暂存、等候看管、体检、集中送押、录像刻盘及饮食休息保障等服务，实施流水办案模式，事务性、辅助性工作由中心统一承担。2023年中心办理各类案件2235余件，入区嫌疑人3180人次，接待办案警力5957人次，刻录光盘1万余份，开展入所医疗体检1502人次，实现中心集中送押420人次。。

**2.持续深化执法信息化建设。**一是探索开发法律法规查询软件“法规通”。为进一步加强执法规范化建设，有力提升民警法律知识素养和执法办案水平，方便民警查询法律法规，切实解决法律法规零散不易检索查询、更新不及时等问题，在市局法制总

队指导下，渝北区分局联合重庆伴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开发了一款可在警务通及公安网 PC 端运行的法律法规查询软件“法规通”，民警可使用该软件检索查询 19 部办案书籍及 29000 余条法律法规，内容涵盖法律条文、罪名精析、司法解释、证据规格、实务指南、案例精选、地方规定等各个方面，且可实现新法新规、内部规范性文件的实时更新。二是加强“大数据+网上督察”应用。2023 年分局开展的执法办案“五个一律”专项网上督察，共发现 322 个问题，其中未落实所有案件一律在执法办案系统网上办理问题 289 个；未落实所有接警一律全口径录入 30 个；未落实所有刑事案件一律进入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办理问题 3 个。

### （五）执法监督

**1.加强内部监督考评。**始终以确保每一起案件严格公正办结为目标，将执法监督工作涵盖执法全过程。

（1）设立执法监督委员会。成立执法监督委员会，定期及时研究解决执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认定重大执法事项、执法行为合法性及追究执法过错。2023 年执法监督委员会向分局党委提交法制专题报告 22 期，研究疑难复杂案件 40 余件，有效整改执法中的突出问题。

（2）改进执法质量考评模式。严格推行执法活动季考评制度，分局制定了《分局执法质量考核评议规定实施细则》，每季度开展一次执法质量专项检查。2023 年执法质量共检查刑事行政案件 1516 件，发现常见执法质量问题 2847 个，所有发现问题

均已督促指导整改。同时在信访投诉案件评查工作中，2022年，共计评查信访投诉案件147件，其中45件案件存在执法质量问题，已全部通报，纳入分局执法质量考核。分局根据《执法办案“五个一律”工作规定实考评实施细则》，每季度开展一次“五个一律”专项检查。2023年分局共检查刑事行政案件、警情1235件，发现“五个一律”问题403个，所有发现问题均已督促指导整改。

（3）强化责任追究。集中整治执法突出问题，严格落实办案质量终身负责和错案责任倒查问责制度。严格落实公安机关内部人员干预、插手案件办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制度，完善民警违纪违法行为督察机制。

**2.主动接受社会监督。**落实警务公开制度，每年主动接受人大、政协、媒体及群众和警风警纪监督员对执法效果的监督，并进一步完善公、检、法、司“联席交流”制度。

（1）建立“民意监测中心”，常态回访110警情及窗口服务，并对入室盗窃警情100%回访、不满意事项100%二次查办，着力把监测中心打造成调查社会评价的窗口，同时当好民警态度的“督导队”、做好群众工作的“服务队”、增强自防意识的“宣传队”，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成效，促成分局近年来人民群众满意度、执法公信力和公众安全感持续向好。

（2）严格贯彻谁执法谁公示原则。按照“谁执法谁公示”的原则，相关业务单位在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向

社会公布执法机关、执法对象、执法类别、执法结论等信息，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的执法决定信息在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开。分局每日对办案单位提交的行政处罚公开信息进行审核，提交市局后上传至“警快办”平台进行公示，2023年分局已政务公开行政处罚决定书2700余份。

#### （六）五类行政执法行为数据

1.行政许可：2023年分局行政许可申请64件，受理64件，许可64件，法制部门审核范围不包括行政许可。

2.行政处罚：2023年分局行政处罚实施854045件，其中警告225454件，罚款625649件，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178件，暂扣许可证、执照1532件，责令停产停业37件，吊销许可证、执照865件，行政拘留1943件，其他行政处罚79件，罚没金额7282.1179万元，简易程序90086件，一般程序22368件，法制审核3662件，纠错649件；涉嫌犯罪移送16件，司法机关受理10件。

3.行政强制：2023年分局行政强制措施实施1031件，其中扣押财物1028件，其他行政强制措施3件，法制审核170件，纠错5件。

4.行政强制执行：2023年分局加处罚款或者滞纳金25件，拍卖或者依法处理查封、扣押的场所、设施或者财物434件，法制审核26件。

5.行政征收征用：2023年分局不涉及行政征收征用工作，无

数据。

6.行政检查：2023年分局行政检查实施3383件，检查后作出行政处罚844件。

##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执法中还存在不少问题。法律文书和内部报告填写不规范、未严格落实“三个当场”“应受未受”、案件未及时开展侦查措施及侦查举措等问题。

（二）执法信息化建设标准不够高。案件侦办线索来源渠道较单一，缺乏大数据应用，不能发现隐蔽的案件线索，案件大数据应用方面有待加强。

## 三、2024年工作打算及建议

（一）加强执法监督。法制部门坚持每月下发各类工作预警提示，并结合预警信息加强个案指导，督促各执法办案单位切实落实办案主体责任。就分局2023年度普遍存在超期办案的问题，加强案件巡查、指导和整改，下发通报，并纳入分局执法质量和“五个一律”考核。刑侦、治安、经侦、食药环侦、交巡、禁毒等部门针对各自执法办案工作特点，加强条线指导，全面梳理排查整治执法办案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健全完善规范执法工作机制，并加强督促、指导，指导办案单位及时侦破案件，提升案侦效率，防范和解决立而不侦、久侦不结问题。

（二）运用大数据思维，用活数据信息。进一步提高执法过程标准化、便捷化、智能化水平，推进人工智能技术在行政执法



中的运用，深度剖析个案数据痕迹，利用高科技手段侦破案件。

重庆市公安局渝北区分局

2024年1月19日